

登山的自由與制規—

試談登山隊伍的自我規範對於登山管理制定的影響

林乙華*

摘 要

本文以近期參與的登山活動現場情況舉例，討論登山教學、登山商業以及網路登山文化的影響力，從中思索登山的目的、行為、規範如何生成登山者的自律條件，並從登山活動的現象討論台灣登山活動管理單位如何以公權力展現來發揮生態環境共同體的作用。

關鍵字

登山素養、網路社群、登山教育、環境公民意識、登山管理

*基地營自然探索有限公司

登山的自由與制規一

試談登山隊伍的自我規範對於登山管理制定的影響

林乙華

山林活動的多元或亂象

六月初端午節連假，我帶一支登山課程隊伍。我們背著大背包從嘉明湖妹池往新武呂溪的方向下山，途中遇到幾位登山客正朝嘉明湖妹池趕去，一路行三三兩兩的人，竟是同隊人馬，第一個人到最後一個人的距離相差一公里之多。

「請問這裡到嘉明湖妹池還有多久？」、「請問你們有看到穿○○衣服的人嗎？」因為他們的問題讓我們得知他們是同一支隊伍的人，我們也問：「你們的人前後距離怎麼差這麼遠？」當中一人回答：「我們慢慢走，趕得到嘉明妹池吃晚餐就好了。」

此時，天色已漸漸轉陰，雷陣雨即將降下來，分散隊伍的登山客們只有背小背包，讓我們忍不住擔心起來，裝備夠不夠？可一定要走到營地啊。但是當時，更讓我們感到納悶的是，為什麼有的隊伍會以必須自行帶齊裝備及地圖研判找路的重裝健行來看待這條路線，而有些登山者的認知卻是爬到嘉明妹池就有得食宿的觀光旅遊？不僅未背過夜裝備，並任由隊員各自行動，各自應對他們不熟悉且也不算清楚的路程。對於山區路線的風險評估，不同的隊伍在準備和心態上，可真的天差地別。

即使是相同的路線，還是有著千奇百樣的登山隊伍，不同的組隊型式，不同的登山能力與觀念，讓隊伍運用了不同的作法來從事登山活動。

登山方式多元是正常的現象，也是自由的表徵，但這也不表示登山客能夠為所欲為，因為對於自然環境的保留、登山環境使用規則、登山安全的維護，仍然需要依賴登山群眾有共識的一起維護，對於共識應該如何產生？只要政府制定法規來管理就能解決嗎？不過當我們是仰賴政府訂出法規，建立準則，那麼又何必要求政府開放山域給予民眾山林的自由呢？登山活動自由的條件，其實在於登山者自我責任的成熟度，登山是亂象還是多元，這最主要的運作條件就是登山者整體的素質，在非政府公權力的介入下，登山者可以呈現的社會觀感。

是親近山，還是消費山

雖然是梅雨季，但今年的雨下卻得稀稀落落，我安排了一團加羅湖泊群健行野營活動。周末假日登山人潮眾多，由四季林道開始走上去到達鐵柵欄前，從路邊一輛接著一輛停著的車就可以估算出正有至少一百多人在山上活動。抵達加羅湖畔時，已經看見一字排開數十頂的帳篷，大型天幕，天幕下方協作正用大鍋鋁盆在炒菜和燉湯。加羅湖被包圍的像個小市集，嘻笑聲、音樂、東西碰撞的聲音....，凹谷環境更集中匯聚種種聲響的音量。我們的隊伍後來

去偉蛋池旁紮營，遠離了數百人的湖畔「市集」，才得以聽著蛙鳴入眠。

由於林務局特別設置加羅湖泊群的路牌與指引線，也多虧這些標示的指引，大大降低登山群眾在複雜路況中的迷途情形。不過由於全然的野地環境，登山客自行找地方解決，沒帶走的衛生紙或未妥善掩埋的糞便，對湖泊區造成相當大的汙染。像加羅湖這樣的登山野營路線，由於路線距離不算很遠，又擁有特殊的山林景觀，成為登山新手的首選行程，並透過網路的分享與宣傳，由於很多人走，再加上管理單位後來設置路線指引措施，很快就變成更容易抵達的熱門健行路線。

十多年前我就曾經走過幾趟加羅湖，當時認為此地由於它的野性，需要有足夠準備的人才會前來，人潮不至於過多，應該可以保存原始的狀態。但是近幾年由於網路資訊宣傳，再加上商業登山活動的操作，帶來大量的登山客，接著，登山安全隱憂與垃圾汙染環境的問題呈現。類似像加羅湖這樣的好幾條原本政府並沒有管理的登山路線，往往在越來越熱門後，就會開始有「政府怎麼沒有管理」的聲音，再過不久，該路線就會被提出是否需要政府管理的討論。

登山路線變得熱門時，可能因為登山意外，可能因為過度使用而環境變差，可能因為登山糾紛，人的問題出現，被放上網路流傳，受到公審，登山爭議就成公眾討論話題，接著相關管理機關的回應就要受到期待了。

免背帳篷、提供伙食，登山食宿服務讓登山節省不少準備的工夫，感覺上似乎降低登山上手的門檻是在鼓勵大眾參與登山活動，但是登山「遊客」上山後，卻因為不知怎麼處理上廁所的問題而製造了嚴重汙染環境的白色小花地雷區，類似這類把衛生紙帶走，登山應該有的基本學習，並沒有跟隨登山服務讓登山客清楚，「輕鬆行」助長增加的登山人口，是親近山的登山人？還是一次性使用山林環境的消費者？在宣傳登山旅遊的同時，登山基本素養建立也需要一起教育。

網路時代的山友

在加羅湖時遇見的登山客，年輕人不少，從山友穿的登山鞋觀察，穿著高筒登山鞋的人不多，不少人穿著一般的運動鞋或越野鞋，最多人選擇的是穿著雨靴，很多人的雨靴新潔亮面，明顯是新的。我好奇地問了一位年輕的女生：「你們是特地買雨鞋來走這裡嗎？」女生回：「是啊！網路上都強烈建議穿雨鞋。」由此可知網路資訊是很多人做行前準備功課的參考。

現在的登山活動由於個人媒體的發達和網路資訊的快速，參與活動、組隊和登山知能養成的方式，與過去參加登山社團而產生的登山群眾都有很大的差異。素未謀面的登山愛好者可以透過網路即時資訊交流，甚至組隊登山；我們可以在網路上獲得各種登山知識，同時也能夠自行 PO 文發表個人的見解。甚至一篇足夠引起網路回應和分享的 PO 文，立刻就可能受到邀稿，刊登於網路媒體。網路時代，知識流通迅速，過去由活動經驗來傳承登山知能，但

現在登山知能在資訊公開交流與互動下，能夠快速、大量、廣泛的資訊串連。

網路時代，我們需要學習善用網路來匯集整合知識，但是更要提醒自己，慎用網路，必須學習判斷與保持思辨的能力。雖然網路讓登山可以在很短的時間獲得多而廣的資訊，但是卻也因為快速，扁平了登山學習最需要的經驗累積歷程。大自然環境無法從一次的登山經驗就能認識，同樣的山區需要多次前往，投入心力瞭解，並結交同甘共苦的「實體」山友，山林空間才有可能生活空間。

環境公民意識

登山教育是改善登山亂象最佳解方，不過如何做才是適當的傳達方式，能夠提供各種登山群眾該有的學習，前文談到，登山者自己需要先建立自我的素質，而不是藉由外在的法規制度來規定，所以在登山活動之中，登山者需要思考什麼面向來幫助自我登山素養的建立？

登山素養將傳達登山者對於山的態度，也是處理登山群眾給人的社會觀感，雖然爬山這件事遠在深山野嶺，然而依然離不開登山者的社會性，事實上，登山教育是要建立環境公民意識，也就是公民教育的一環。我們可以從登山活動的實務面來討論：

◎登山行前準備

1. **隊伍選擇**：登山者需要去思考所參與的登山活動隊伍，在登山觀念、環境意識與風險管理上，隊伍是如何去規劃與行前準備的。
2. **網路資料評估**：我們現在找資料最快的方式就是上網搜尋，現在由於開放資料的關係，山區資訊較以前更為透明，也提供大眾自行使用，這幫助相當多登山行前資料蒐集的工作。不過網路內容不少由於運算排序，常給我們會優先看到最多人瀏覽的資訊，也往往被以為高瀏覽率就是比較重要或主流的訊息；或是被方便介面養成了習慣，現在許多人已經不太使用紙本地圖，依賴手機 App 地圖。我們在從網路上獲得登山資料時，應該需多一點判斷勿盡信，對於登山最重要的工具地圖，必仍然需要準備一份紙本的，以備山區沒有電源、沒有網路時，你仍然有工具提供研判路線。登山實務準備—我對於登山行程如果可以從資料蒐集、路線規劃、登山申請、裝備和食物的準備等等皆由自己做，而不外包，越完整的行前準備參與，我們會發現對於登山活動和山區環境的掌握度就會越高。

◎與其他登山者的關係

1. **隊伍人數設定**：隊伍人數關係到登山物資、人力資源的需求，我們可以從營地、山屋空間面積來假設這樣的隊伍人數活動的情形，還有步道、危險地形的通過與使用會不會有危險或時間上的問題，山區水源的供應可否應付隊伍飲用與伙食需求量，緊急避難空間足不足夠容納整支隊伍。組織一支登山隊伍的人數設定，除了關係隊伍的安全管理，也可以從我們的隊伍規模對山區環境的衝擊性，與其他隊伍共用的情形來思考環境承載量的問題。

2. **大型隊伍**：當一支登山隊伍會佔山屋、營地位置容納量一半以上的人數，就是大型的隊伍。在籌畫大型隊伍時，不應該只想到隊伍自己的方便而已，應該也要考慮別隊的環境活動權利，故大型隊伍必須建立及跟隊員溝通清楚隊伍登山規範，除了有幫助控管活動安全外，也透過規範讓大隊伍成員的行為有管理的機制而降低對其他登山者的影響。
3. **小型隊伍**：目前國家公園、林務局等入園山屋申請系統皆有一支隊伍的人數規定，在該人數內的隊伍就屬小型隊伍，1~12人。小型隊伍在登山行程上富有調整彈性，容易找營位，也好管理，並容易與他隊協調，是最理想的登山隊伍規劃。
4. **山屋使用**：台灣目前的山屋系統皆屬國家公園、林務局申請制管理，我們在上山前就必須申請，還沒開始登山就已經在跟其他登山者透過網路系統登錄在爭取山屋空間。線上申請管理山屋的制度，讓登山活動需要預先規劃，也有效的管控登山路線的環境或山屋承載量，但是也使得登山路線規格化，失去行程調整的彈性。山屋就是一個小社區，越大型的山屋，就需要有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員，就像城市中的社區或大樓需要管理委員會那樣，透過被賦予的公權力來管理人的問題。目前台灣的山屋管理機制才剛開始建構，它需要跟著政府未來對於山屋的功能與目的去設計管理制度，以慢慢發揮山屋的理想效能。

◎帶隊者就是教育者

前一段落談到隊伍規模越大越必須建立隊伍規範，這即需要有領導統御能力的帶隊者來落實。另外，由有經驗的登山者帶領登山新手登山，對於經驗累積與傳承是最直接的登山學習模式，帶隊者具有管理隊伍的權利和責任，所以是對於隊員最有影響力的人。當一位有帶隊任務的登山者，可以去思考看看個人的登山思維，在於對於環境維持的態度，對於山林自然與人文文化傳承的能力和 understanding，對於登山行為的反省與行動，帶隊者是最直接在推動登山教育的角色。

山林維護公權力

政府山域開放的態度若是為了尊重登山活動的自由，因而檢視登山管理規定是否過多，但是民眾因為從事登山活動使用公共資源，其資源內容需求產生的過程，公部門需要建立審定需求性的原則與做法，方能呈現該資源在國家政策上、在環境政策中的必要程度，而不至於淪為上方認為重要就推動，無預算就停擺的選擇性政策。若以去年山林政策主軸：「開放山林」、「資訊透明」、「便民服務」、「教育普及」與「明確責任」的推動方向來談，「教育普及」與「明確責任」的政策內容將最攸關社會對於登山活動的觀看。

在場域上，登山者整體的素質關係到環境管理者需要如何管理登山的必要。在人事上，登山教育的推動與登山帶隊專業的培養，政府登山管理部門需要了解登山環境的發展現況、登山活動的問題，方能推動適切的登山專業培養和登山教育。政府部門若需要管理登山活動，

需要著手了解登山活動，評估符合自然生態維護和登山環境發展的公共利益，提供以下思考方向：

◎管理單位的角色

1. **自然環境的維持**：管理登山場域的政府部門，主要也是負責自然生態保育的國家公園、農委會等等的單位，職責所在，環境管理單位需在守護自然環境的前提下，對於登山活動對於山林環境的使用進行研究與評估，再從而提出讓登山者參與共同自然維護的方向與原則，從永續環境利用的立場與登山活動者發展登山產業的可能。
2. **公共權益的設定**：管理單位需要幫忙建立環境公民的公共權益，也就是環境與人類共好的管理原則，讓登山者可參考原則來從事登山活動，檢視登山行為對環境的影響程度。

◎管理措施考量點

1. **承載量**：管理單位執行登山活動與環境相關的調查研究，透過研究資料才有依據訂立登山活動的環境承載量，包括山屋營地的承載量、路線使用的承載量，進而設定相關人數管理的基準。
2. **規範大型隊伍**：需要設定一個規範來管理登山大型隊伍，透過管理保障其他山友活動的權益，掌握最大數亦是最有效率的控管手段，例如規範環境維護義務、人數、時程、活動範圍或行前準備要項等，或是保留基本設施或空間給予其他小隊伍。
3. **商業行為審查**：對於最容易帶來消費型登山客的商業活動，環境管理單位基於維護環境公民的公共權益下，需要介入管理，例如要求業者提出環境維護義務、管理大型隊伍的作法、教育責任等等。
4. **登山專業人力的培養**：目前登山活動管理機關認定於教育部體育署，對於全民運動首要項目的登山活動，我們可以預想有許多專業管理與培養的工作。如何提升登山群眾的登山素養、環境意識以維護自然環境的思考認為是一個重要方向。
5. **登山搜救資源的整合**：山區緊急救難事故困難，也往往會耗用多方的資源，政府基於重視人民生命安全的考量，除了應該規劃建置山區專職搜救工作單位外，由於山區通訊和交通困難，亦建議思考規劃能夠就近動員地方人力和山區救難資源網絡的硬體、人力與制度。

結語

整合以上論述，本文認為登山群眾需要自覺與自主的在登山活動上要求登山素養，方能贏來尊重自由的政府管理措施。網路時代帶來的社群互動效應正在改變登山學習和實際山林經驗的歷程，登山活動和政府管理可以討論建構環境公民意識，以達到守護環境的公權力。商業化登山和大型登山活動應該優先列入管理討論，掌握最大數或許是當前問題最有效率的控管手段。